**宝 钢 教 育 奖**

**优 秀 学 生 奖**

**优秀学生特等奖 评审表**

姓 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学 校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在读学历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宝 钢 教 育 基 金 会**

年 月 日

**填 表 说 明**

１、直接下载的本《评审表》仅为申报学生填写用的样表。只有在评审学校或评审单位按要求完成了网上申报后，从系统中下载打印的《评审表》方为有效。

２、本《评审表》不可对页面、表格和字体设置进行调整，各栏目的篇幅需按栏内提示的要求书写。

3、本《评审表》的填写内容，要求按照“宝钢教育奖评颁实施细则”中的“第三章　申报及评选条件”填写。

4、本《评审表》中的在读学历按“专科生”、“本科生”、“硕士生”和“博士生”选择填写；日期填写一律如“200405”的方式，起止日期填写一律如：“200409-200412”的方式。

5、填写内容必须属实，如有弄虚作假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申报学生的申报资格。

6、《评审表》需评审学校或评审单位根据本样表在完成网上申报的基础上，以A4纸正反两面打印装订、签名及盖章后方为有效。其中：宝钢优秀学生奖的《评审表》为一式二份，一份由本单位存档，一份报宝钢教育基金会秘书处备案存档；宝钢优秀学生特等奖提名人的《评审表》为一式三份，一份由本单位存档，二份报宝钢教育基金会秘书处存档备案。

7、宝钢优秀学生奖的学生需二张2寸相同彩色免冠标准照，一张贴于《评审表》的“照片”处，另一张寄宝钢教育基金会会秘书处制作获奖证书用；宝钢优秀学生特等奖的提名学生需三张2寸相同彩色免冠标准照，二张贴在二份《评审表》的“照片”处，另一张寄宝钢教育基金会秘书处制作获奖证书用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名 | 　　 | 性　别 |  | 出　生年　月 |  | 照片 |
| 参　加何党团 |  | 民　族 |  | 入　学年　月 |  |
| 院、系 |  | 专业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E-mail |  |
| 参加社会实践和承担社会工作情况 | 起止日期 | 社会实践名称/社会工作任职名称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在读学历以来获奖情况 | 日期 | 奖项名称/颁奖单位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 |  |
| **本（专）科生**本学年学习成绩 | 年级人数\_\_\_\_\_\_\_\_\_人 　　　 年级排名\_\_\_\_\_\_\_\_名  |
| 已经发表论文统计情况 | 国内刊物 | 国际刊物 | 国内学术会议 | 国际学术会议 | 其中被SCI收录 | 其中被EI收录 | 获得专利 | 科技奖励 | 其 他 |
| 篇 | 篇 | 篇 | 篇 | 篇 | 篇 | 项 | 项 | 篇(项) |
| 申请人作为主要作者(列前三名)的学术成果**（取最重要的3篇或项）**填写顺序：论文题目、刊物名、卷号、日期、页码；科技成果；所获专利及科技奖励情况  |
| 申请人主要事迹 | 限填2000字 |
| **院(系)综合评价意见** | 限填660字**院(系)领导签名**： **公章** 年 月 日  |
| **评****审****学****校****意****见** | **评审学校领导签名**： **公章**  年 月 日 |
| **工宝****作钢****委教****员育****会奖****意评****见审** | **评审工作委员会主任签名**： **公章** 年 月 日 |